

按照《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高度检查 201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实情况的通知》要求，淄博市规划局对 201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了认真梳理总结，现将淄政办发〔2015〕10 号文落实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市政府信息公开系统中淄博市规划局开设的专栏共七大项，分别是机构职能、政策法规、规划计划、业务工作、其他、统计数据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截至目前，机构职能板块已公开了单位职责、机构概况、领导简介及分工、内设机构设置及职能情况、下属单位设置及职能情况、业务信息；政策法规板块已公开了部门发文 1 项，政策解读 1 项，其他 2 项；规划计划板块已公开了专项规划 8 项，区域规划 1 项；其他板块已公开了政务公告 2 项，部门动态 157 项，城市规划 2 项；统计数据板块已公开了专项统计报告 5 项及 2014 年市规划局部门决算、2015 年市规划局部门预算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板块已公开了 2008-2014 年度淄博市规划局政府信息公开报告共 7 项，收到并处理信息公开举报 1 项。

二、主要做法

（一）加强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根据《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高度检查 201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实情况的通知》要求，成立淄博市规划局加强信息公开和网站建设工作领导小组（兼实施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）及办公室，主抓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制定并下发《淄博市规划局关于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和网站建设工作实施方案》，明确了工作任务、工作步骤和工作要求，将政务信息公开目标、工作任务分解到具体单位，为深入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夯实基础。注重发挥政府网站主渠道作用，一方面，加强市规划局门户网站建设和管理，将门户网站打造成为主动、及时、全面、准确发布政府信息的主渠道，并根据规划工作实际，及时调整网站栏目和专题，以适应新形势，实现新发展；另一方面，开通新浪、腾讯“淄博规划”官方微博，及时发布淄博城乡规划信息。同时，通过信箱、网上调查等各类渠道主动接受公众监督，吸收群众建议，不断改进和提升城乡规划工作。

（二）健全信息公开工作机制。按照“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要求，主动梳理政务信息主动公开的范围，并在信息形成或变更后 20 个工作日内主动、全面的予以发布。按照“谁发布谁审查、谁审查谁负责”的原则，进一步规范完善信息公开发布流程和制度。主动完善依申请公开工作机制，进一步畅通依申请信息公开渠道，确保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。今年以来，市规划局共受理依申请公开政务信息 16 件，回复 16 件。

（三）完善信息公开保障措施。坚持主要负责人亲自过问，分管负责人直接负责，逐级明确责任，确保各项工作措施落实到位。在抓好日常业务学习的基础上，主动做好政务信息公开相关培训。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学习，全面细致学习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、政府信息公开需注意的事项、当前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和现象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建议、新闻发布工作内容、需重点关注的网

站、新闻发布会及政务微博等相关知识，进一步提高全体干部职工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政策把握能力、舆情研判能力、解疑释惑能力和回应引导能力。

（四）扎实做好重点领域的信息公开工作。继续推进行政审批信息公开工作。进一步加强城乡规划行政审批项目信息公开，及时公开审批项目调整信息、项目审批过程和审批结果信息等行政许可办理情况。继续推进财政预算决算、“三公”经费和行政经费公开。严格按照上级工作要求，第一时间公开本部门2015年预算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和2014年部门决算、“三公”经费决算，推进财政审计信息公开，并制定公开时间表，提前研究制订各类行政经费的解释说明，积极探索行政经费公开的有效方式和途径。继续推进安全生产信息公开。加强调查处理信息公开，除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外，继续做好特别重大事故调查报告公开工作，重点推进重大事故调查报告公开工作。加大安全生产预警和预防信息公开力度，及时发布可能引发事故灾难的自然灾害风险信息 and 重大隐患预警信息，着力提高信息发布的时效。

三、存在问题及建议

一是工作开展落实不够。受人力资源限制，部分工作存在延退现象。二是公开内容规范性还需提高，制度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。三是监督机制虽基本健全，但监督力度还需要加强。被动接受上级检查的多，进行自觉自查和抽查的少。四是行政诉讼与信访机制调整后，规划工作面临的被动公开诉求呈爆发式增长，挤占了大量行政人力和成本，建议市政府能明确此类开支解决办法。

附件：1.《重点领域牵头部门落实情况表》

2.淄博市规划局加强信息公开和网站建设工作

领导小组

3.鹿斌佐局长对信息公开工作的批示“政府信息

公开是部门自觉接受社会监督、规范权力运作

的重要举措，全局上下要高度重视。请高总按

照《通知》要求组织力量切实做好城乡规划方

面的信息公开工作，依法公开、主动公开。”

4.《关于加强地形图保密工作的通知》

5.《淄博市规划局关于刘延顺就临淄规划分局

金山镇杨上村旧村改造建设项目规划信息公

开举报信办理情况的报告》

- 6.淄博市规划局“三最”城市指标体系（http://www.zbgh.gov.cn/html/article/201507/article_266_4005.html）
- 7.2014 年度淄博市规划局部门决算（http://www.zbgh.gov.cn/html/article/201508/article_266_4064.html）
- 8.2015 年市规划局部门预算公开（http://www.zbgh.gov.cn/html/article/201504/article_105_3887.html）
- 9.淄博市规划局责任清单（<http://www.zbbb.gov.cn/zer/Index.asp?Id=31>）
- 10.《淄博市规划局行政权力清单》（<http://www.zbbb.gov.cn/qlqd/List.asp?Id=33>）
- 11.《关于印发<淄博市规划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定>的通知》（http://www.zbgh.gov.cn/html/article/201507/article_105_4043.html）

附件 1

重点领域牵头部门落实情况表

重点领域	公开事项	有关统计数据	典型做法概述
推进行政权力信息公开	行政审批项目信息公开	无行政审批项目取消、下放及非行政审批许可审批事项；无承接国务院、省政府下放的行政审批项目	认真学习落实上级文件精神；梳理城乡规划系统责任清单，规范审批程序，
	区县府行政权力清单公开	无	

	<p>政府责任清单信息公开</p>	<p>共计 9 项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负责城乡规划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政策等的贯彻实施 2、负责组织、指导城乡规划的编制和报批工作 3、负责组织城乡规划的实施工作 4、负责组织城乡规划的修改工作 5、参与城乡规划违法行为的查处工作 6、负责组织城乡规划管理科技研究和技术推广宣传教育工作 7、承担市城乡规划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8、承担城乡规划督察员制度落实工作 9、负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相关工作 	<p>压缩审批时间，提高审批效率。</p>
--	-------------------	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